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济院党办〔2009〕1号

关于认真做好寒假期间安全稳定工作的 通 知

各党总支、党支部，附中党委：

根据《中共山东省委高校工委、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认真做好元旦和寒假期间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和中共济宁市委办公室《关于做好“两会”和春节期间稳定工作的紧急通知》的部署要求，为切实做好我校寒假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加强对安全稳定工作的领导

在当前国际金融危机进一步蔓延，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进一步加大的形势下，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观念，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强化安全意识，全面落实安全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扎实做好安全稳定工作。各单位党政负责人要切实负起安全稳定工

作的领导责任，亲自督促检查并狠抓工作落实，不断健全、完善重点部位、重点对象和薄弱环节的安全防范措施，做到职责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到人、工作到位，确保我校寒假期间的安全稳定。

二、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排查化解工作

放假前，各单位进行一次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排查化解活动，把影响本单位及我校安全稳定和容易引发突发性事件的苗头隐患排查清楚，及时发现和掌握存在的各类不稳定因素，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早发现、早介入、早化解。对排查出来的问题要及时汇总上报并逐一明确责任，落实调处化解和防范工作措施，切实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将问题解决在校内。

三、认真全面地开展安全大检查

放假前，学校组织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大检查，检查覆盖消防、交通、校舍、水电暖、饮食卫生、危险化学品的学校周边等各个方面，重点是学生公寓、教职工宿舍、食堂、实验室、教室、图书馆等人群集中场所和危险品库房、配电室、锅炉房、加压站等重要基础设施。大检查着重查找事故隐患和安全漏洞，做到不留空档、不留死角。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及时进行整改，暂时无法解决的，要采取严密防范措施并制定应急预案。

四、加强校园管理，确保校园安全

切实加强安全保卫工作，严防外来不法人员进入校园；加强对校园的治安巡逻，特别要加强夜间和易发生事故时间、地段的巡逻，严防不法分子伺机破坏。杜绝违章用电、用火，避免发生火灾。加强网络安全管理，严格实行实名上网制。采取安全技术措施，加强监控，防范不良信息，清除信息垃圾，及时封堵和删除有害信息。

五、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放假前，各单位要用多种途径和形式，对广大师生进行集中教育，把师生的思想统一到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教育师生遵纪守法，在寒假期间不得参与任何有损国家稳定、损害国家荣誉和形象的事，不参与非法传销、封建迷信、赌博等违法违纪活动；教育师生注意网络安全，遵守网络道德，合理利用网络，不沉迷游戏，不上传、下载、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教育师生要注意防火、防盗、防中毒、防诈骗，严防交通事故发生等。

六、加强值班制度和信息报告制度

实行院领导带班、单位责任人巡查、巡视制度。单位负责人和值班人员不得关闭通讯工具。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尽职尽责，要做好值班记录，严格交接班手续。各单位要切实管理好有毒、危险物品。遇有紧急、重要事项，突发性事件和重大事故，要按照规定及时上报，不得迟报、漏报、瞒报或不报。

值班电话：（0537）3196001 3196118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09年1月5日

主题词：安全工作 通知

抄送：省高校工委，市委办公室，市教育局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09年1月5日印发

（共印60份）